

保洁服务

1垃圾桶（箱）要求在上午8时前清运完成。垃圾桶（箱）垃圾不溢满、无污水外流、日产日清，每天清运1次以上。垃圾袋装化，垃圾桶每周清洗一次，垃圾接驳点每日冲洗一次。现有垃圾桶设置不合理的按单元可以重新设置（垃圾分类广告牌重新移位），数量不足由中标人自行采购；垃圾接驳点根据居民要求设置合理，同时中标人进场后必须按照《浙江省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标准》以及招标人要求对现有的垃圾桶做全部更换和配置。

2做好垃圾分类管理工作，每日按时将垃圾桶运至接驳点（接驳点桶的放置时间夏令时间在17:00-次日6:00，冬令时间16:00-次日7:00），做到车走地净，垃圾桶（箱）周围无遗留垃圾，收集车不得沿路散落垃圾。

3垃圾清运车应密闭，在清运过程无垃圾扬、撒、拖挂和污水滴漏；垃圾收集后，由中标人自行依法处置(具体见上面要求)。

4小区道路、广场、停车场、绿地等每日清扫2次；楼道每日清扫1次，每周拖洗2次，保持整洁；一层共用大厅每日拖洗1次；楼梯扶手每日擦洗1次；共用部位玻璃每周清洁1次；路灯、楼道灯每月清洁1次。及时清除道路积水、积雪。

5小区内的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，共用雨、污水管道每年疏通1次；雨、污水井每月检查1次，视检查情况及时清掏；化粪池每月检查1次，每半年清掏1次，发现异常及时清掏。外围商铺餐饮的需加装油污隔离池才可接入，新增控制存量按计划督促商铺整改。同时本标项的小区已经在开展污水零直排改造，改造后将移交中标人管理。

6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定期进行消毒和灭虫除害。

7清扫人员在工作时不得闲聊或者在路面不洁净的情况下休息，不得擅自离开岗位。

8工作时间：早晨8时前路面、楼道、绿化带内等公共区域全面清扫干净，全天8小时动态巡回保洁（上午7时—12时，下午13时—16时）。

9保洁器材、耗材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。（包括对现有的垃圾桶做全部更换和配置）。

10做好小区内的装修垃圾、大件垃圾、园林垃圾的清理及处置，同时需按照《浙江省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标准》进行分类处置，做到随倒随清，临时存放不得

超过24小时，所有垃圾均由中标人自行合法处置。商铺、店铺门前做好门前三包（包绿化保洁、包秩序停车、包设施维修）。

